

● 田明府
陈永良



白狼

沈阳出版社



作者简介

田明府，1953年生于锦州，旋即迁朝阳。从1969年始当了七年矿工。1982年毕业于辽宁师大中文系。后当过写作课教师、编辑、记者，现为朝阳工人报社总编室主任，兼朝阳市写作学会秘书长等社会职务。发表过一定数量的中短篇小说，也有诗歌作品及理论文章。

陈永良，1955年生于辽宁凤城。1972年入伍，原在81877部队政治部工作，现任教导员。1978年开始文学创作，先后发表戏剧、小说、散文等文学作品几十篇，近40万字，曾有两篇作品获奖。现为辽宁省写作学会会员、朝阳市写作学会理事。

序 言

田明府和陈永良合著的中短篇小说集终于出版了，这是值得庆贺的。

初识田明府还是十几年前的事。那时，我们同在辽西，我在市文化局编刊物。田明府是瓦房子锰矿一位青工，长得单细、文静，一脸书生气，和他的身份相比，显然不那么协调。初次投稿有些腼腆，他的作品亦有些稚气，但能看出，他是有才气的。几年过去了，再次相见他已是朝阳师范政文科的学生，而后又考入辽宁师大中文系就读，毕业后又先后在师专、《影剧报》和《剧林》编辑部、地方志办、报社工作，很有些作为了。他的创作也有了显著的长进，此集就是一个证明。陈永良是军中秀才，爽直、热情，一派军人风度，有辽西壮汉的粗犷劲。相识虽晚，印象却很深刻。他们俩

所以合作，大概由于同是朝阳市写作学会的中坚，共同的愿望使他们联在一起了。

朝阳历史悠久，有过光辉的过去。牛河梁女神殿遗址的发现，把中华文明史的记载提前了一千多年。在辽西这块大地上，各民族繁衍生息，产生过多姿多采的民族文化，留给后人的文化遗产是相当丰富的。两位作者很注意朝阳的历史特色，有几篇作品就取材于历史记载和传说，但又不是写历史。《白狼》和《徽平陵》是两篇很成功的作品。前者展现的历史画面相当悲壮，正义与邪恶、文明与野蛮、美与丑、爱与恨、生与死，碰撞出耀眼的光斑，令人难忘。《徽平陵》的构想奇特，溶历史与现实于一炉，表达出一个非常深刻的思想内涵。艺术表现的手笔娴熟，显示了作者有相当的创作功力。《假小子小传》、《两个同乡兵》及《短篇小说五题》都是写部队生活的，写得清

新活泼，人物形象鲜明，构思巧妙，从几个不同的侧面使我们看到了人民军队日常生活的一斑。

《白狼》一集是两位作者辛勤创作的结晶，也是他们在创作道路上日趋成熟的一个标志。它出自于辽西大地，必将受到人们的关注。因为我在辽西生活了二十七年，自然对那里怀有深深的感情，对两位作者和他们的作品有所偏爱是可以理解的。但是怀有这种感情的绝非我一个。我敢说，公正的读者会喜欢这个集子的。

迟松年

一九八八年十月三十一日

目 录

序 言.....	迟松年
微 平 陵.....	1
山野惊魂.....	32
白 狼.....	76
黑 雁 嫂.....	108
老 河 柳.....	118
通往幸福的岔路口.....	127
老马失蹄.....	149
胸 襟.....	163
假小子小传.....	172
两个同乡兵.....	177
短篇小说五题.....	183
运动别解.....	183
举 手.....	186
唉，现在这兵.....	188
荣 誉.....	190
宣传干事轶闻.....	193
追 魂.....	196
望 星 空.....	220
后 记.....	227

徽 平 陵

**两个汉子称兄道弟，一口又一口地灌下
高粱酒，等待他们的是一个神秘的世界**

公元一千九百八十七年，西朝县城北约二十里处的一个山脚下。漆黑的夜色，由于寂静显得阴森森的。不远处，猫头鹰发出了几声惨厉的鸣叫，一阵风卷着沙粒和杂草窸窸窣窣地扑打着黑硬黑硬的乱石堆。随着沉重的脚步声，乱石堆旁出现了一高一矮的两个人影。那高个，瘦瘦的，身材颇长，一口标准的普通话。那矮个，胖胖的，又粗又壮，本地口音十分浓重。他们急急来到乱石堆旁，仔细端量了一气，于乱石堆的一角站定，各自放下了肩上的袋子。

矮胖子从袋子里摸出一个矿工用的电石灯。他背着风，把火柴拢在衣襟里，“噗”地点燃了灯，那长长的火苗发出了忽明忽暗的光亮。

瘦高个掏出手电筒，往十步开外的一块大黑石头上晃了晃。“你靠后，看我的！”矮胖子往手心吐了口唾沫，哼哧哼哧地喘着粗气，将沉重的石头一块一块地挪向旁边。然后，两个人从袋子里取出锹镐，拼全力往地下挖去。锹起镐

落。粗重的喘息。

“嘿！挖着了！”一声喜悦的惊呼。一块青石板终于掀了起来，土坑里露出了一个黑乎乎的洞口。

两个人猛然间都停止了动作，仿佛被眼前的巨大成功吓得呆住了！幻梦就要变成现实了——矮胖子扑通跪在地上，冲南磕了三个响头，带着一个男子汉少有的哭腔，叫道：

“爸，爸爸呀！——”

瘦高个默默地立在一边，见他昏头昏脑地喊不出一个完整的句子来，关切地劝道：“柱子，冷静点，冒险的事还在后面呢！”

“大哥，这事也多亏了你！”矮胖子粗粗的嗓门激动得变了调，他从腰带上解下一个铁壶，拔下塞子晃了晃，酒香便四处飘逸，“把酒瓶子掏出来，咱哥俩先暖暖身子，壮壮胆！”

“打虎还得亲兄弟！柱子，咱俩从小在一块儿长大的，下去后不管遇见啥，都得一条心，不能各顾各！就冲这个，我先干了！”瘦高个手捧旅行用的塑料小水杯，猛地搁干了杯中酒。

“大哥，别再说了！你在外面念大学，比我懂的多，我当弟弟的不会干对不起你大龙的事！这酒就是我的心！”矮胖子咕嘟咕嘟喝了一大口。

高粱酒香随风飘散，两个人都被对方的真诚感动了——这两个汉子确实实是一对好朋友。他们从小住在一个村子里，象许许多多农村的孩子一样，曾光着屁股在村边的小河旁玩水，往身上滚泥巴，也曾爬到高高的峭壁上去掏鸟窝……童年的美好记忆想一想都是幸福的！

柱子的父亲是个村里的传奇人物。解放前，他父亲的父

亲还活着的时候，这个人家穷得很。他的父亲只好给地主去放羊。后来据说有一天他父亲夜里做了一个梦，梦中有一个白胡子老头，笑眯眯地在他父亲头上拍了三下，他父亲便不由自主地跟着走，转来绕去，在一个房山墙边站住，那白胡子老头用手指了指地下，说：“挖吧，你祖上积德，给你留下了东西。”说完话，白胡子老头忽然不见了。他父亲醒来，记着梦中的白胡子老头的话，就四下寻找，原来白胡子老头指的地方就是自己家的房基下面。他父亲往下挖了三尺，果然发现一个彩陶坛子，里面装着一顶奇形怪状的帽子，那帽子顶上有几根花枝颤微微地竖着，仔细一看，却是纯金做成的！他父亲将这顶帽子送到城里的金银首饰店，店掌柜也认不出这是哪朝哪代的物品，只好按那上面的纯金分量，作价三百块袁大头。他父亲乐颠颠地回到家，逢人便讲仙人指路的经过。村里人一边眼红，一边不由得赞叹人家祖宗有德，同时说邻村那羊倌就不学好，前几天放着羊人却不见了，至今下落不明。只有那个地主家的少爷似乎不以为然，再三追问这顶金冠到底从哪里得来的。最后，那少爷竟做主将家里的一个俊俏丫头许配给他父亲，诱他父亲从实讲出金冠的来历。他父亲先还吱吱唔唔，后来就一口咬定是梦中仙人指路，那少爷长叹一声，只好作罢。这段奇遇，使他父亲在村人的眼里也高大了许多，谁知道此人与梦中的白胡子老头有啥缘份呢？可那是个兵荒马乱的年月，正当他父亲飘飘然地核计着要过几天好日子的时候，刚成亲不久的老婆，也就是那个地主家的丫头，被土匪绑了肉票。他父亲这才想到几百块大洋太显眼了。那土匪头捎过话来：三天交齐三百块大洋，每过一天，便给她换一个男人，一直到死。念在夫妻恩爱一场，他父亲忙揣着大洋给土匪送去，那女人却早已被糟

瞎得不会走路，只好一步一步地把她背回了家。父亲全家又变得一贫如洗。这大喜大悲的折腾，使这个老实的庄稼汉变疯了。于是，不管风里雨里，不论白天黑夜，村头上都有一个疯子傻笑着惊呼：“挖呀！金子——用筐装！装呀！”倒是那个从土匪窝背回来的女人整天侍候，几年后还养了一个儿子，就是他——柱子。

一晃几十年过去了，疯子已是八十高龄。忽一日，疯子重病不起，弥留之际，脑子突然清醒了过来，趁身边没别人的时候，一把抓住柱子的手，喘着气说：“柱子，有件事儿我得告诉你！我这一辈子，是老天报应呀！那年，还没有你，我瞎弄了一个白胡子老头的景儿，把大家伙都唬住了。其实，我是在城北找到了一个地洞，从那儿拿出来的金叶帽子。我怕别人知道，才瞎骗了一气。我钻到那里面去，伤了龙脉，老天报应了我一辈子呀！”

他见父亲神志刚有些明白，就说了许多不着边际的话，以为是疯病又犯了。转念一想，父亲这段奇遇，倒真的听村里几个上岁数的老爷子讲过，莫非……他心里怦怦直跳，急切地问：“那个地洞在哪儿？”

“我出来的时候用青石板盖好，又填上了土。找到那块大石头，再往前走十步，有一个乱石堆，那儿有一块石头是黑色的……”

这时候，他的眼睛里一定有种奇异的目光，这目光吓着了父亲，父亲往后挪动着身子，嘴唇哆嗦着，突然喊道：“挖呀！金子——用筐装！”这是一句喊了几十年的疯话。第二天，父亲死了。

他苦苦地琢磨父亲死前的那一席话，直到琢磨得不大经常用的脑袋要裂开似的疼。他不停地在村子四周围转悠，寻找

父亲留给他的那个不完整的希望。就在此时，他小时候的光屁股朋友，瘦高个大龙回到了村子。

当初对所谓白胡子老头的瞎话表示怀疑的那位少爷就是大龙的父亲。他当时还是一个在外面读书的青年学生，由于兵荒马乱不能上课才躲到乡下家里来的。后来，他便被某大学历史系留校任教。解放后，他曾特意回乡寻找那顶金冠的出处，可见到的却是一个疯老爷子，只好无可奈何地长叹一声，返了回去。谁知，时隔几年，他竟拖家带口到村里住下了。据知道内情的人讲，他是政治上出了毛病，被遣送回原籍监督改造的。

也就是从那时侯起，大龙和柱子成了要好的童年朋友。几年前，大龙的父亲象来时那样，又拖家带口地回城了，重新到大学去任教。大龙此时已长大成人，先是在一个工厂当工人，后来设法进了大学的中文系，进修学习。父亲常提起那个金冠，他并没怎么留意。一天，他为写一篇论文来到阅览室查史籍资料。忽然，在一本史书里，他发现了关于金冠的详细记载。那是东晋十六国时期，活动于现在辽宁西部的鲜卑族，他们习惯于戴一种叫作步摇冠的帽子，步摇冠的顶端是一团呈树枝状的东西，而帝王将相戴的步摇冠上的那团东西，常是纯金做成的。当时，鲜卑族建立的大燕王朝，势力范围囊括现在中国北方的五个省份，而国都龙城就是自己的家乡。他眼前突然一亮，只觉得整个身心被一种巨大的欲望抓住了！他的面前从那一刻起整天闪着虚幻的景象，脸上不时露出一丝微笑，双颊透出发亮的潮红。不管谁跟他说话，包括妻子和孩子，他都恍惚听不见，耳边只有一个怪怪的声音不停地响着：“来吧，跟我来吧，这是谁也得不到的一次机会！”

老教授看到儿子摊在桌上的一本本史书，以及上面用红笔、黑笔画的奇怪记号，心里明白了许多。他问道：“是那顶金冠？”

“不只是它，那儿有一个地下的天堂！”

“那是徽平陵，一千五百年前，后燕的亡国之君昭文皇帝慕容熙为苻氏姐妹建造的一个宏大的陵墓，它应该就在那个村子附近。我也下力气找过，可一无所获！听说那个疯子已经死了，一点线索也没有，你去也解决不了问题！”老教授不无担心地说：“他的儿子还在！”儿子似乎另外听到了什么，又现出了恍惚的神情。

“那好，找到位置立即打电报回来，不能乱动！那里面的东西都属于国家，个人没权利处理。”

于是，大龙在那怪怪的声音的诱惑下回到了村子，住在柱子家。柱子那个吃尽了苦的老娘也已去世了。他空有一身力气，自己守着个大屋子，却是光棍一条。

大龙血里的火把柱子也烧着了！他二话没说，装做陪着大龙游山玩水，实为寻踪觅迹。终于，老天有眼，让他们找到了这个地方。

现在，浓烈的高粱白酒大口大口地灌下肚去，他们的胆气壮了许多。

洞口黑乎乎的，用灯和手电筒往里晃了晃，却什么也看不见，好象在故意显示它的神秘。

“我先下！”柱子抱着带来的东西，他把腿送了下去，随后两手一松，整个身子往下滑动，“扑通”一声没影了。

“下边是地道，快来，大哥！”听到柱子的喊声，大龙也就势滑进洞里。他用手电一查看，明白了这是通向墓室的暗道，两边的土墙已经塌陷，仅能容人爬行。

他们二人喘着粗气，一前一后，象狗一样向前爬。不知过了多长时间，暗道似乎宽敞多了。他们试探着站起身子，发现洞壁变成石头砌的了。大龙往前紧走几步，用手电筒照着仔细查看石壁，不由得“啊”了一声。柱子忙问：“你看到啥啦？”

倾国倾城的苻氏姐妹携手坐在龙床上，

年轻的帝王许诺封她们为昭仪、贵人

公元四百零一年，雄踞北方的大燕国国都龙城 的 皇 官里，官灯辉映，香气缥缈。夜已深了，但承华殿的一个房间门外，仍不时有宫女来回走动，窗棂透出红红的光亮。房里一侧，一张雕龙画凤的紫漆大木床上，坐着两个少女。她们的外衣已经脱去，薄内衣上只披着宽宽的白纱，隐约可见丰满的前胸，胳膊则露在外面。两张长得一模一样，稚嫩、美丽的脸并列在一起，那只有少女才拥有的光彩竟令这帝王之家的华贵黯然失色。

这对亲姐妹姓苻，年纪略大些的叫苻娥，年纪略小些的叫苻训英。她们原生长在一个地方官的家里，也见过一点世面，可何曾到过如此堆金砌玉、富丽堂皇的地方！此时，她们象吃了迷药一样，脑袋里木木的，茫然不知所措。父亲在兵变中被砍下了头颅，而她们则被俘，又作为礼物献给了皇上。使女终于全都退了出去，宫殿里一片寂静。很久，屋外隐隐地传来了踉踉跄跄的沉重的脚步声。苻训英一头扎在姐姐的

怀里，象一只受惊的羔羊，浑身抖个不停。苻娥娥一边用手抚摸妹妹的身子，一边安慰妹妹别怕，自己却也不免露出一副惊恐的神色。她突然想起人们纷纷传说的一件事情：晋国的一个太子将少女掳进宫，用蒸笼蒸熟了，撕成一块一块的分给宫人们吃。谁知道等待着她们姐妹的是什么样的命运呢？

门开了，年轻的皇上脸喝得红红的，在两个宫女的扶持下进了屋。他往前走了几步，回身将两个宫女推出门外，自己关上门，然后，摇晃着走向宽大的龙床。

他是一位刚登位不久的年轻皇帝，名叫慕容熙。多少年来，慕容氏一直是鲜卑族的首领，他们几代人称王称帝，造就了偌大的基业，不把南方的东晋王朝、西北的大秦王朝放在眼里。登基之初的喜悦刚刚过去，他便觉得心里空荡荡的，思来想去，竟觉得宫中的嫔妃没一个看上眼的，便暗地叫人察访绝色佳丽。此时，他看着眼前的苻氏姐妹，不禁心花怒放。身为一国之君，他占有过数不清的女人，可以前似乎不曾如此激动过。他端详一会这个，又打量一会那个，呆呆地立在她们身边。她们是那样娇嫩，他有点舍不得碰。

娥娥和训英原是等待着饿狼似的扑食，见好一会儿没有动静，心里坦然了许多，渐渐滋长了一点勇气，训英把脸藏在姐姐的背后，竟大着胆儿偷偷瞅了慕容熙一眼。慕容熙并不说话，只是用手在娥娥的脸上、肩上一点点地移动。突然，他一把撕掉她的衣衫，猛地按倒在床上……折腾了半天，他才弛懈地躺了下来，对捂着脸缩在床角的训英说：“该你啦！把衣服脱了！”

训英刚才听着姐姐的惊叫和痛苦的呻吟，心里一阵阵发紧，看着眼前这个男人赤裸裸的难看样子，无论如何也难以

把他与那个威严的皇上联在一起。她突然发现他也仅仅是一个普通的人，并不神秘，也不可怕，只是那结实的臂膀有一点别的男子汉也会有的力气。想着想着，她陡地转身，大胆地、火辣辣地盯着慕容熙看。

“脱呀！象你姐姐这样！”慕容熙仍然戏弄地看着她。就在慕容熙说话的同时，她忽地站起身，迅速脱下上衣摔在他脸上，脱下裙子连同白纱巾一同摔了过去，嘴里喊着：“给你！给你！都给你！你愿意怎样就怎样！大不了就是一个死！”

“训英！你……”娥娥吓得尖叫了一声。

“你要……”慕容熙也一下子愣住了。他是君王，登基前也是一个权倾当朝的皇叔，哪有人敢当面高声说一句话？现在，眼前这位美女不顾死活的发泄倒深深刺了他一下，他觉得那样开心，那样有趣，反倒从心里喜欢她了：“说什么死呀活呀的？寡人还要册封你们姐妹两个呢！对了，姐姐苻娥娥封为昭仪，妹妹苻训英封为贵人！”

苻训英当然知道这昭仪、贵人是何等身份，一时不知如何是好，眼睛看看慕容熙，又看看姐姐娥娥，立在那里一句话也说不出来。还是娥娥礼数多些，翻身在床上叩头，嘴里莺啼般念道：“谢龙恩！”

娥娥、训英受到慕容熙的宠爱，心里得意之余，对自己开始怕得要命的举止不觉好笑。于是，姐妹俩竭尽全力围在他的身边，有说不尽的乖巧话儿，道不尽的女儿风流，直弄得他整日骨酥肉软，事事依从。

后宫本来嫔妃众多，每个角落里都藏着阴谋和陷阱，偏遇上苻氏姐妹生性灵巧，没几天的功夫就在宫内站稳了脚跟。慕容熙越看越喜欢，最后终于决定在苻氏姐妹中选一人

册立为大燕国皇后！大燕国的女性们谁不羡慕苻氏姐妹的好运气呢？

静卧千年的石棺搅得两个汉子心乱如麻， 黑黢黢的洞壁变成鬼怪拉住他们的魂灵

大龙面前的洞壁是砌得整齐的石墙，并没有浮雕壁画之类的远古遗迹，倒是和现在普通的农家院墙差不多。可柱子顺着大龙的手指往石壁的下部一看，不禁也倒吸了一口凉气！那是一具人的尸骨，靠墙坐着，在手电筒和电石灯的晃动下发出磷磷的光。看样子死者生前不过十五六岁，脚骨边竟斜放着一把短秃的牛皮鞭子，鞭子由于在洞里年代已久，早已朽烂，一碰便成了几截。更让人奇怪的是，他头部附近的石壁上有一幅模模糊糊的画。画是用木炭涂抹成的，隐约可看清是两个人形。那两个人一高一矮，手里都拿着短短的鞭子，高个正一脚踢向那个小个，小个倒在地上伸出一只乞求什么的手。“这是啥？”柱子似乎感到寒冷，说话时上牙直打下牙。

“好象是两个牧羊人在打架。”太龙以为柱子看见尸骨害怕，不禁笑道：“就你这牛似的身板，向来胆子大，今天咋啦？”

洞子不太长，两个人走走停停。柱子一直闷不作声地走在前面，突然：他停住脚步，审视着大龙的脸色问道：“大哥，你说这里面进来过人吗？”

“一般的古墓挖掘前都进去过人。这座墓已经1500多年

了，很难说。不过，东晋十六国时期帝后陵墓的修建和别的朝代不一样，他们怕被别人发现，往往把陵墓深深地建在地下，葬后地面平整如初，栽上树木，种上杂草，后人就很难找到了。噢，我这话不对，刚才看到的那副尸骨不就说明进来过人吗？”

“噢，他不算，我是说除他以外。”

“咋能不算呢？算不算他也是人嘛！”

两个人继续往前去。大龙疑惑地在后面盯住柱子粗壮的身影和有力的臂膀，心想：“他自打到洞里神情就有些怪，怎么回事呢？”他正在思虑着，猛听柱子一声惊呼：“哎呀！真大呀！”原来他们不知不觉地已置身于一个宽敞高大的墓室里。

整个墓室用坚硬的石头砌成，四周呈圆形，墙壁上雕满了千奇百怪的图案；顶部如穹隆覆盖，上面有龙腾电闪，凤翔白云的形状。墓室正中，横卧着两口石棺，它们黑乎乎地，一声不响地躺在那里，仿佛在向两个不速之客示威。四周还有不少一时说不上来名堂的东西。他们都一眼盯在两口石棺上，那是个神秘的所在，不能贸然扑过去。大龙此时似乎忘了此行的目的，只剩下一个欲望。他知道这石棺里躺着的是谁，她们的美丽怎么想象也不会过分，他在读那些史书的时候曾一遍又一遍地在心里描绘她们的形象，甚至想过，她们就是化做白骨精，他也愿意舍命亲一下她们的脸颊！现在，他猛然间明白了自己的心思，原来支撑自己的这些天来苦苦追寻，甘愿冒险的东西不是那些珍贵的珠宝，不是那大把大把的票子，也不是那些稀世文物，而是她们！他当然知道她们已死去1500年了，但他不愿想到她们的腐臭，不愿想到她们的白骨，甚至不愿想到她们僵挺的样子。他拚命想象